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7
2.6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32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2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33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33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34
7.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7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9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39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40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0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0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1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1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1
10 重大事件揭示	42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2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2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2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2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2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2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2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3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43
12 备查文件目录	4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4
12.2 存放地点	44
12.3 查阅方式	44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QDII-LOF）
场内简称	国投中国
基金主代码	161229
交易代码	161229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2月21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315,673.7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6年1月4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中国概念”的企业在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发行的证券，通过对估值水平的横向与纵向比较来发现具有潜在价值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核心投资策略是价值发现，通过对估值水平进行跨市场的横向比较和对个股估值的历史纵向比较来发现潜在的投资机会，精选价值相对被低估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p> <p>1、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宏观经济发展趋势、财政/货币政策、证券市场的估值水平等因素的分析研究，确定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的配置比例。</p> <p>2、区域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中国概念”的企业在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发行的证券，通过对各区域的证券市场的估值水平进行分析，决定在各个证券市场的配置比例。</p> <p>3、股票投资策略 构建股票组合的步骤是：确定股票初选库；通过对基本面的深入研究分析股票内在价值，精选价值相对被低估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结合风险管理，构建投资组合并对其进行动态调整。</p> <p>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分析方法，通过计量分析评估债券价值（即均衡收益率），与市场价格得到的到期收益率进行比较，按照“价格/内在价值”的基本理念筛选债券，并综合运用久期策</p>

	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等策略，结合风险管理，确定债券组合。 5、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金融衍生品仅限于投资组合避险和有效管理。 6、参与融资业务的策略 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本基金可适度参与融资业务，以减少基金组合资产配置与跟踪标的之间的差距，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中国指数×95%+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刘凯	王永民
	联系电话	400-880-686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ubssdic.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95566
传真		0755-82904048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38号7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518035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叶柏寿	陈四清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邮政编码		-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ubssdi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014,695.50
本期利润	-784,446.2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4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4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1,173,320.3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71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6,777,053.5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5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8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4.6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申购赎回费或基金转换费等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98%	1.13%	-2.52%	1.34%	-1.46%	-0.21%
过去三个月	1.12%	1.04%	0.68%	1.12%	0.44%	-0.08%
过去六个月	-0.44%	1.12%	-1.21%	1.28%	0.77%	-0.16%
过去一年	9.93%	0.95%	15.53%	1.12%	-5.60%	-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4.60%	0.84%	46.44%	1.06%	8.16%	-0.22%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中国指数×95%+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其中MSCI中国指数是按照自由流通市值调整方法编制的跟踪全球成熟市场和新兴市场中“中国概念”为主的全球性投资指数，是适合作为全球市场投资业绩比较基准的指数。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12月2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六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原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2年6月13日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公司是中国第一家外方持股比例达到49%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及控制架构，以“诚信、创新、包容、客户关注”作为公司的企业文化。截止2018年6月底，在公募基金方面，公司共管理73只基金，已建立起覆盖高、中、低风险等级的完整产品线；在专户理财业务方面，自2008年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以来，已成功运作管理的专户产品涵盖了灵活配置型、稳健增利型等常规产品，还包括分级、期指套利、商品期货、QDII等创新品种；在境外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自2006年开始为QFII信托计划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具有丰富经验，并于2007年获得QDII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汤海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海外投资副总监	2015-12-21	-	19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职于华安基金、摩根大通证券、美林证券、中信资本投资研究有限公司。2010年7月加入国投瑞银。现任国投瑞银全球新兴市场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投瑞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投瑞银创新医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刘扬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7-12-25	-	4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13年10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2015年3月转入国际业务部任投资经理，2017年12月转入研究部，2017年12月25日起任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助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通过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了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地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上半年财新中国制造业 PMI 持续处于扩张期间，企业盈利能力显著回升；但“去杠杆”叠加“金融强监管”导致社融增速不断下滑，信用风险和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市场聚焦的中美贸易战在二季度升温，美国政府对从中国进口商品征税的金额不断加码，贸易冲突失控的风险不断上升。汇率方面，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在一季度保持了回升态势，但在二季度出现逆转。而港股通也出现净卖出状态，二季度累计流出约 121 亿人民币。受上述多重负面因素影响，MSCI 中国指数在 1 月后未能延续强劲增长势头，2 月和 6 月显著下挫，上半年累计下跌 2.7%（美元计价）。

报告期内，本基金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方法，继续保持相对均衡的配置。期内我们继续高配医药行业以及估值较低的工业类、公用事业类股票，同时显著低配了目前估值较高的信息技术行业。期内受益于医药股和工业股的良好表现以及我们对内房股的低配，我们的组合在上半年相对于业绩基准略有跑赢。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5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0.44%，业绩比较基准（人民币计价）增长率-1.2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8 年下半年，我们预期随着经济下滑压力的增大，政策方面会有所放松；但受制于国内较高的负债水平，再次大幅放水的可能性也较低。总体而言，我们对中国经济继续保持谨慎乐观的态度。与此同时，港股市场经过上半年的调整，部分行业和个股的估值吸引力再次显现，给自下而上选股提供了很好的机会。我们将继续根据性价比的原则，自下而上精选个股，并保持相对均衡的配置，以期在中长期获得较好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从事基金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主要包括估值委员会、运营部及相关部门。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通常由运营部估值核算岗执行并由业务复核岗复核估值结果，最终由估值核算员与产品托管人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

本基金的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秘书部门运营部在收到启动特殊估值程序的请求后，应通过估值核算人员及时与基金托管人沟通协商，必要时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并将有关信息及材料一并报送全体估值委员会成员；估值委员会应综合考虑投资部门、研究部和运营部等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并按照有关议事规则讨论审议，决定批准或不批准使用特殊估值调整；运营部应当根据经估值委员会审议通过的特别估值调整意见执行估值程序，准备特殊估值调整事项的临时公告，并发起信息披露审批流程；监察稽核部应当对特殊估值调整事项的相关信息披露进行合规审核。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建立业务合作关系，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 10,014,695.50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21,173,320.34 元。

本基金本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6.4.7.1	18,154,000.94	18,542,432.76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48,706,004.14	160,447,354.02
其中：股票投资		148,706,004.14	160,447,354.0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323.56	1,016.34
应收股利		1,022,699.19	-
应收申购款		151,760.50	136,08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168,034,788.33	179,126,888.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01	2.12
应付赎回款		779,144.63	649,791.77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5,163.68	288,188.84
应付托管费		42,527.26	48,031.4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	2,906.8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180,897.21	201,965.87
负债合计		1,257,734.79	1,190,886.91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6.4.7.9	123,315,673.71	131,059,292.64
未分配利润	6.4.7.10	43,461,379.83	46,876,708.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777,053.54	177,936,001.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034,788.33	179,126,888.01

注：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1.352元，基金份额总额123,315,673.71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6月30日
一、收入		1,788,989.45	35,095,150.99
1.利息收入		10,772.59	41,561.2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0,772.59	41,561.2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336,424.17	13,300,875.4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9,999,394.52	11,125,107.4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2,337,029.65	2,175,767.9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0,799,141.76	22,421,751.0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151.28	-771,603.36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6,783.17	102,566.55
减：二、费用		2,573,435.71	2,705,432.78
1. 管理人报酬		1,563,483.85	1,870,008.29
2. 托管费		260,580.63	311,668.04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4.7.18	562,082.90	350,356.91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7.19	187,288.33	173,399.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4,446.26	32,389,718.2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446.26	32,389,718.21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1,059,292.64	46,876,708.46	177,936,001.1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784,446.26	-784,446.2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743,618.93	-2,630,882.37	-10,374,501.3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063,450.69	4,241,546.95	15,304,997.64
2.基金赎回款	-18,807,069.62	-6,872,429.32	-25,679,498.9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3,315,673.71	43,461,379.83	166,777,053.5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1,431,127.75	19,756,708.48	161,187,836.2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2,389,718.21	32,389,718.2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7,684,814.43	5,426,832.13	33,111,646.5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4,692,639.95	22,480,006.37	117,172,646.32
2.基金赎回款	-67,007,825.52	-17,053,174.24	-84,060,999.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	169,115,942.18	57,573,258.82	226,689,201.00

金净值)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王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彬，会计机构负责人：冯伟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QDII-LOF)”)，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5]1985 号文《关于准予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267,766,487.07 份基金份额。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140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香港”)担任境外资产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担任注册登记机构。

本基金可投资于下列金融产品或工具：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权证；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现金；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政府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含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ETF）；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

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本基金可参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的融资业务。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中国概念”的企业在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发行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和衍生品等。具有“中国概念”的企业是指满足以下两个条件之一的企业：1) 上市公司注册在中国内地；2) 上市公司中最少百分之五十的营业额、盈利、资产、或制造活动来自中国内地。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等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80%-95%，其中投资于“中国概念”的企业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5%-2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本基金投资于全球市场，包括境内市场和境外市场，如中国大陆、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美国、新加坡等国家或地区。本基金主要通过 QDII 模式投资于包括香港市场在内的境外市场，若 QDII 额度不足或其他原因导致本基金无法通过 QDII 模式投资于香港市场，本基金也可通过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投资于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称“港股通”）。

此外，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相关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上限规定。

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 中国指数×95%+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8 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国发[1985]19号发布和国务院令[2011]第588号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005]第448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的决定》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金融商品转让，按照卖出价扣除买入价后的余额为销售额。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b)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不予征收营业税(于2016年5月1日前)或增值税(自2016年5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且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在境内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d)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e)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7%、3%和2%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根据上海市虹口区税务局规定，地方教育费附加的税率于2018年7月1日起由之前的2%调整为1%。

6.4.7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8,154,000.94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18,154,000.94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29,580,027.01	148,706,004.14	19,125,977.13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29,580,027.01	148,706,004.14	19,125,977.13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23.5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
合计	323.56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应付交易费用。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378.72
审计费用	49,588.57
信息披露费	99,177.14
预提上市年费	29,752.78
合计	180,897.21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31,059,292.64	131,059,292.64
本期申购	11,063,450.69	11,063,450.6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8,807,069.62	-18,807,069.62
本期末	123,315,673.71	123,315,673.71

注：申购包含红利再投、基金转入的份额及金额；赎回包含基金转出的份额及金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2,297,436.67	34,579,271.79	46,876,708.46
本期利润	10,014,695.50	-10,799,141.76	-784,446.2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138,810.10	-1,492,072.27	-2,630,882.37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14,589.92	2,826,957.03	4,241,546.95
基金赎回款	-2,553,400.02	-4,319,029.30	-6,872,429.32
本期已分配利润	0.00	-	-
本期末	21,173,322.07	22,288,057.76	43,461,379.83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1.44
其他	14.81
合计	10,772.59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42,777,682.0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999,394.52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期无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337,029.65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337,029.65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99,141.76
——股票投资	-10,799,141.76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0.00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0,799,141.76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6,783.17
合计	26,783.17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562,082.90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0.00
合计	562,082.90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49,588.57
信息披露费	99,177.14
银行汇划费用	1,723.25
上市年费	29,752.78
OPE	7,046.59
合计	187,288.33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送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无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	境外资产托管人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563,483.85	1,870,008.2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	122,236.39	251,307.02

户维护费		
------	--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8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60,580.63	311,668.04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9,569,253.11	29,569,253.11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9,569,253.11	29,569,253.11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3.98%	17.48%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1,288,025.41	10,686.34	18,523,833.90	41,564.06
中银香港	16,865,975.53	-	16,577,832.97	-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期末（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1.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1.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1.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1.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1.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2.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具有“中国概念”的企业在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发行的证券，属于具有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固定收益证券、银行存款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他投资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通过对投资对象的精选和组合投资，分散投资风险，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控制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使风险控制与投资业务紧密结合，在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监督管理下，建立了由督察长、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立体式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2.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境外次托管行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因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存放定期存款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在证券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上年末：同)。

6.4.12.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的基金资产超出基金持有的现金类资产规模，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不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2.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6.4.11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除附注6.4.11.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将在1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

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2.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2.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执行灵活的利率管理策略规避利率风险，借鉴瑞银全球资产管理公司海外管理经验，结合自主开发的估值系统管理利率风险，通过收益率利差分析、静态利差分析和期权调整利差等分析，计算组合证券的修正久期、利差久期、有效久期和有效凸性的风险控制指标，跟踪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和凸性等利率风险衡量指标，控制组合的利率风险。当预期债券市场利率下降时，加大固定利率证券的配置比例；当预期债券市场利率上升时，加大浮息证券的配置比例。通过改变浮息和固息证券的配置比例，控制证券投资组合的久期，防范利率风险。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

6.4.12.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8,154,000.94	-	-	-	18,154,00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48,706,004.14	148,706,004.14
应收股利	-	-	-	1,022,699.19	1,022,699.19
应收利息	-	-	-	323.56	323.56
应收申购款	-	-	-	151,760.50	151,760.50
资产总计	18,154,000.94	-	-	149,880,787.39	168,034,788.33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779,144.63	779,144.6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55,163.68	255,163.68
应付托管费	-	-	-	42,527.26	42,527.26
其他负债	-	-	-	180,899.22	180,899.22
负债总计	-	-	-	1,257,734.79	1,257,734.7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8,154,000.94	-	-	148,623,052.60	166,777,053.54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8,542,432.76	-	-	-	18,542,43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60,447,354.02	160,447,354.02
应收利息	-	-	-	1,016.34	1,016.34
应收申购款	-	-	-	136,084.89	136,084.89
资产总计	18,542,432.76	-	-	160,584,455.25	179,126,888.0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649,791.77	649,791.7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88,188.84	288,188.84
应付托管费	-	-	-	48,031.47	48,031.47
应付交易费用	-	-	-	2,906.84	2,906.84
其他负债	-	-	-	201,967.99	201,967.99
负债总计	-	-	-	1,190,886.91	1,190,886.91
利率敏感度缺口	18,542,432.76	-	-	159,393,568.34	177,936,001.1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2.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上年度末：同)。

6.4.12.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2.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				

的资产				
银行存款	7,015,127.02	9,878,722.76	-	16,893,849.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12,089.35	127,193,914.79	-	148,706,004.14
应收股利	-	1,022,699.19	-	1,022,699.19
资产合计	28,527,216.37	138,095,336.74	-	166,622,553.11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 口净额	28,527,216.37	138,095,336.74	-	166,622,553.11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银行存款	4,784,697.68	10,724,468.64	-	15,509,166.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030,450.03	119,804,435.38	-	150,834,885.41
应收利息	-	6.97	-	6.97
资产合计	35,815,147.71	130,528,910.99	-	166,344,058.7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 口净额	35,815,147.71	130,528,910.99	-	166,344,058.70

6.4.12.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8,331,127.66	8,797,826.37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8,331,127.66	-8,797,826.37

6.4.12.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中国概念”的企业在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以及海外证券市场发行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估值水平进行跨市场的横向比较和对个股估值的历史纵向比较来发现潜在的投资机会，精选价值相对被低估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对资产配置、地区配置、行业配置、个股选择以及金融衍生品使用、外汇管理等作出投资决策，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等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80%-95%，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5%-2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2.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 投资	148,706,004.14	89.16	160,447,354.02	90.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 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 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48,706,004.14	89.16	160,447,354.02	90.17

6.4.12.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定量分析方法对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下表为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增加5%	6,763,371.77	7,152,617.32
	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减少5%	-6,763,371.77	-7,152,617.3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中国指数×95%+同期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6.4.13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8,706,004.14	88.50
	其中：普通股	127,193,911.79	75.69
	存托凭证	21,512,089.35	12.80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154,000.94	10.80
8	其他各项资产	1,174,783.25	0.70
9	合计	168,034,788.33	100.00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基金资产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金额9,265,327.54元，占基金总资产比例5.51%。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香港	127,193,914.79	76.27
美国	21,512,089.35	12.90
合计	148,706,004.14	89.16

注：以上国家（地区）均按照股票及存托凭证上市交易地点进行统计。若股票及存托凭证按照发行人注册地或者主要经济活动所属国家（地区）统计，相关国家（地区）投资比例分布如下：中国89.16%。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金融	45,837,652.38	27.48
工业	21,961,026.24	13.17
非必需消费品	21,110,091.25	12.66
公用事业	18,622,375.95	11.17
科技	15,654,588.06	9.39

医疗保健	15,411,927.03	9.24
能源	3,607,321.38	2.16
必需消费品	3,461,410.28	2.08
材料	3,039,611.57	1.82
合计	148,706,004.14	89.16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控股	70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36,300.00	12,052,063.91	7.23
2	ALIBABA GROUP HOLDING	阿里巴巴	BABA 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8,946.00	10,981,910.98	6.58
3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建设银行	93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1,325,000.00	8,099,029.38	4.86
4	SINOTRANS LIMITED	中国外运	59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2,004,000.00	6,994,829.74	4.19
5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石药集团	109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344,000.00	6,873,625.68	4.12
6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中国平安	231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104,000.00	6,330,669.28	3.80

7	HUANG RENEWABLES CO	华能新能源	95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2,786,000.00	6,130,567.93	3.68
8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农业银行	128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1,888,000.00	5,841,806.18	3.50
9	FAR EAST HORIZON LTD	远东宏信	336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831,000.00	5,331,688.52	3.20
10	ZTO EXPRESS CAYMAN INC	中通快递	ZTO 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39,883.00	5,277,797.16	3.16
11	NEW ORIENTAL EDUCATION	新东方教育	EDU US	纽约证券交易所	美国	8,386.00	5,252,381.21	3.15
12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	中国海外发展	68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236,000.00	5,143,415.86	3.08
13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	华电福新	816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3,304,000.00	5,125,508.42	3.07
14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广汽集团	223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754,000.00	4,875,799.06	2.92
15	CITIC SECURITIES CO LTD	中信证券	603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352,000.00	4,653,372.42	2.79

16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新华保险	1336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142,900.00	3,933,639.02	2.36
17	TOWNGAS CHINA CO LTD	港华燃气	108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596,000.00	3,823,930.64	2.29
18	CNOOC LTD	中国海洋石油	88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316,000.00	3,607,321.38	2.16
19	TRAVELSKY TECHNOLOGY LTD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	696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187,000.00	3,602,524.15	2.16
20	BEIJING TONGREN TANG	同仁堂国药	361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262,000.00	3,551,946.58	2.13
21	HUANG POWER INTL INC	华能国际	902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808,000.00	3,542,368.96	2.12
22	KERRY PROPERTIES LTD	嘉里建设	68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111,000.00	3,514,082.96	2.11
23	WH GROUP LTD	万洲国际	28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642,500.00	3,461,410.28	2.08
24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越秀交通基建	1052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710,000.00	3,423,997.72	2.05
25	LUYE PHARMA GROUP LTD	绿叶制药	2186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487,000.00	3,305,247.09	1.98

26	NWS HOLDINGS LTD	新创建集团	65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280,000.00	3,205,803.44	1.92
27	JIANGSU EXPRESS CO LTD	宁沪高速	177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388,000.00	3,058,598.18	1.83
28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中国建材	3323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464,000.00	3,039,611.57	1.82
29	CHINA MERCHANTS BANK	招商银行	396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122,500.00	2,989,948.76	1.79
30	SINOPHARM GROUP CO	国药控股	109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	63,200.00	1,681,107.68	1.01

7.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	688 HK	8,713,313.76	4.90
2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2238 HK	8,649,032.51	4.86
3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	816 HK	7,530,693.00	4.23
4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1288 HK	6,776,046.10	3.81
5	CITIC SECURITIES CO LTD	6030 HK	5,212,361.92	2.93
6	LIVZON PHARMACEUTICAL	1513 HK	5,117,951.85	2.88

	GROUP			
7	ZTO EXPRESS CAYMAN INC	ZTO US	4,485,373.65	2.52
8	CPMC HOLDINGS LTD	906 HK	4,034,359.26	2.27
9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916 HK	3,863,766.02	2.17
10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	6818 HK	3,798,267.14	2.13
11	GCL-POLY ENERGY HOLDINGS LTD	3800 HK	3,740,138.60	2.10
12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3,677,528.74	2.07
13	FIT HON TENG LTD	6088 HK	3,670,072.26	2.06
14	JIANGSU EXPRESS CO LTD	177 HK	3,592,546.21	2.02
15	CHINA EDUCATION GROUP	839 HK	3,570,448.80	2.01
16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3323 HK	3,506,986.71	1.97
17	LUYE PHARMA GROUP LTD	2186 HK	3,465,224.56	1.95
18	HUANENG POWER INTL INC	902 HK	3,448,524.07	1.94
19	NWS HOLDINGS LTD	659 HK	3,446,680.98	1.94
20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	1800 HK	3,445,862.84	1.94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BAIDU INC	BIDU US	7,865,582.28	4.42
2	SINOPHARM GROUP CO	1099 HK	5,600,634.80	3.15
3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TD	354 HK	4,746,473.52	2.67
4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916 HK	4,683,635.53	2.63
5	CSPC PHARMACEUTICAL GROUP	1093 HK	4,616,069.16	2.59
6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1513 HK	4,513,714.52	2.54
7	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6198 HK	4,453,748.57	2.50

8	CHINA TRAVEL INTL INV HK	308 HK	4,041,755.59	2.27
9	SSY GROUP LTD	2005 HK	3,924,226.88	2.21
10	CHINA HIGH SPEED TRANSMISSIO	658 HK	3,584,277.06	2.01
11	CHINA EDUCATION GROUP HOLDING	839 HK	3,568,653.60	2.01
12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	6818 HK	3,541,947.66	1.99
13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	688 HK	3,474,868.90	1.95
14	IKANG HEALTHCARE GROUP	KANG US	3,466,859.39	1.95
15	CTRIIP.COM INTERNATIONAL	CTRP US	3,413,715.81	1.92
16	CPMC HOLDINGS LTD	906 HK	3,382,533.34	1.90
17	CHINA NATIONAL MATERIALS	1893 HK	3,374,587.40	1.90
18	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	2799 HK	3,339,490.25	1.88
19	TINGYI (CAYMAN ISLN) HLDG CO	322 HK	3,335,398.87	1.87
20	ALIBABA GROUP HOLDING	BABA US	3,327,558.52	1.87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141,835,473.90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152,777,076.60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投资。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1.2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库的情况。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022,699.19
4	应收利息	323.56
5	应收申购款	151,760.5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74,783.25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额比例
3,851	32,021.73	96,647,587.67	78.37%	26,668,086.04	21.63%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邵常红	234,701.00	11.35%
2	杨凯	205,900.00	9.96%
3	黄雅香	135,900.00	6.57%
4	罗燕翔	130,861.00	6.33%
5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霞 17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0,100.00	6.29%
6	胡荣华	127,800.00	6.18%
7	徐响亮	100,004.00	4.84%
8	蒋琴莉	100,000.00	4.84%
9	刁一鸣	85,645.00	4.14%
10	杨晖	75,496.00	3.65%

注：以上持有人信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820,924.44	1.48%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发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1,059,292.6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1,063,450.6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8,807,069.6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3,315,673.71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基金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与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相关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HAITONG INTL	1	264,624,196.77	89.82%	264,624.21	96.43%	-
INSTINET	1	28,402,551.04	9.64%	8,520.75	3.11%	-
中金公司	1	1,585,802.72	0.54%	1,268.66	0.46%	-

注：1、在选择券商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将证券经营机构的注册资本、研究水平、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经营行为以及通讯交易条件作为券商选择的选择标准，进行考评后提出券商选择及更换方案，经批准后执行。

-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交易所债券、债券回购及权证交易。
- 3、本报告期本基金新增租用万和证券、川财及江海证券各 1 个交易单元。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于修改本基金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8-03-23
2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于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进行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8-03-28
3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于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进行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8-05-18
4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对于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进行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8-06-28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101-20180630	29,569,253.11	-	-	29,569,253.11	23.98%
	2	20180101-20180630	66,607,915.14	-	-	66,607,915.14	54.01%
产品特有风险							
<p>投资者应关注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过高时，可能出现以下风险：</p> <p>1、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的条件，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时，相应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以及赎回时的份额净值的精度问题均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拟参与银行间市场</p>							

交易等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4、基金财产清算（或转型）的风险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存续期内，若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造成基金资产净值大幅缩减而导致本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基金合同终止等情形。

5、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表决时可能存在的风险

由于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单一机构投资者将拥有高的投票权重。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准予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985号）

《关于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备案确认的函》（机构部函[2015]3276号）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中国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8 年半年度报告原文

12.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46 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